

社會處  
福

文二六

中華民國廿二年二月七日 收到

晚二六

為遵報本縣軍事征工情形電復鑒核由

附記

4180

25年2月16日(星期一) 時  
省社字第1250號

湖北省政府主席王  
湖北省政府主席王

代電

三十五年元月九日 松建軍社

第五六八號

武昌湖北省政府主席王：一奉鈞府省社二字第一五六號彙錄代電飭將辦理軍事征工情形具報憑轉等因。查本縣辦理軍事征工計國防工事有各種掩體及散兵坑交通壕之挖築道路阻塞及破壞軍糧接轉彈藥運送傷病官兵後運過境軍品轉送在在需人自抗戰軍興以至結束計征集民工九零八六四九三七五二零名(以

每日每工統計(三)理合將辦理情形復請鑒核  
松滋縣縣長朱英培子皓松軍社新叩

監印朱松軍